

延津县民办学校年检评分细则（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内 容	检 查 方 式	自 评 得 分	年 检 得 分
党的 建设 (18分)	办学方向 (2分)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校园醒目处以悬挂、张贴等方式宣传党的教育方针（2分）。（党办）	听取汇报 现场查看		
	组织建设 (4分)	1. 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按规定建立党组织，按期换届（1分）。党员人数不足3名或者暂不具备建立党组织条件的，依规开展党的工作（1分）。2. 管理体制清晰，隶属关系明确，组织体系健全，按规定配备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工作者（2分）。（党办）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作用发挥 (6分)	1. 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 进一步做好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民办学校章程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完成学校章程修订，章程中体现党组织建设情况、主要职责等内容（2分）。2. 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党组织班子成员按规定进入学校决策机构和管理机构（2分）。3. 涉及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发展规划、人事安排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等重大事项党组织要参与讨论研究；涉及教师引进、课程建设、学术活动等教育教学重要事项，党组织要把好政治把关（2分）。（党办）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保障机制 (2分)	1. 按规定发展党员，开展党员教育管理服务（1分）；2. 按规定提供党组织活动经费，收缴管理党费（1分）。（党办）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思政德育 (4分)	1. 建立德育工作机制，开设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程，课程内容及教材使用或选用符合相关要求（1分）。2. 德育工作经费、人员、场地等有保障（1分）。3.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按规定配备心理健康教育教师（1分）。4. 按规定建立少先队、共青团组织，开展相应活动，校园文化健康向上（1分）。（教育股）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内容	检查方式	自评得分	年检得分
办学条件 (19分)	举办者投入 (2分)	举办者出资方式符合法定要求，未存在非法集资举办、国有资产流失等情形（2分）。 （成教股）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实地走访		
	师资队伍 (6分)	1. 教师配备与办学规模相适应，师生比符合相应规定（2分）。2. 学科教师配备满足课程需要，体育与健康、艺术、心理健康等学科教师配备符合相关要求（2分）。3. 从教人员需具备相应资质并经过审查（不得聘用曾因犯罪被依法剥夺政治权利、严重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或其他教育领域不良从业记录的人），聘用外籍教职员工需符合相关要求（2分）。 （人事股）			
	基本条件 (10分)	1. 学校校舍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2分）。 （成教股） 2. 学校规模符合相关规定，未存在大校额、大班额（2分）。 （教育股） 3. 体育运动场地及设施能够满足师生教育教学和活动需要（2分）。 （体艺股） 4. 各类设施设备满足正常教育教学及生活需要，试验、实习课开课率达到规定要求（2分）。 （教研室） 5. 人防、物防、技防建设、教学仪器设备、危险物品存储和使用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生校车安全事故（2分）。 （安全办）			
	办学地址 (1分)	办学地址符合相关要求，未在未经核准的场地擅自办学（1分）。 （成教股）			
依法治校 (16分)	学校名称 (1分)	学校名称设置与使用符合有关规定（1分）。 （成教股）	查问结合		
	证件情况 (2分)	学校办学许可证、法人登记证、收费许可证、食品卫生许可证等证件需在有效期内，且登记内容与办学实际相符，按照核定的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组织开展教育教学活动（2分）。 （成教股）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学校章程 (2分)	学校章程内容规范完备，章程制定、修定程序合法，规章制度与章程内容一致（2分）。 （成教股）	现场问询		
	举办者资质及变更	学校举办者（实际控制人）资质符合相关规定，举办者变更报批程序完备（2分）。 （成教股）	审查资料		

	(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内容	检查方式	自评得分	年检得分
依法治校 (16分)	校长资质及履职 (2分)	学校校长具备任职资质，履职情况符合规定，校长变更及时更换办学许可证；学校法定代表人应由学校决策机构负责人或校长担任（2分）。 (成教股)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实地走访		
	决策及监督机构 (4分)	1. 决策机构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并依法履职，学校决策机构人员名单报审批机关备案；变更决策机构成员时需向审批机关备案（2分）。2. 设立监督机构，人员构成及变更程序符合要求，并依法履职发挥作用（2分）。 (成教股)			
	其他情况 (3分)	1. 加强工会、共青团、少先队、教职工大会等群团组织建设和建立家长委员会制度，家长委员会根据相关制度开展活动（2分）。 (教育股) 2. 办学规范、符合规定，无处罚惩戒情况（1分）。 (成教股)			
财务资产管理 (19分)	制度建设 (2分)	学校财务会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健全（2分）。 (计财股)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核查账目 实地走访		
	收费管理 (6分)	1. 各项收费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收费使用法定票据，收费周期符合有关规定，按学年或学期收取（3分）。2. 落实收费公示制度，收费项目、收费范围、收费标准、退费标准、学费减免补助标准等应在办学场所、网站等显著位置进行公示（3分）。 (计财股)			
	会计核算 (2分)	财会人员配备符合要求，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按照规定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2分）。 (计财股)			
	财务管理 (5分)	1. 学费、住宿费、财政补助资金、社会捐赠资金等收入及开展活动的资金往来应当使用在主管部门备案的资金专用账户（2分）。2. 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未分配或变相分配办学结余，营利性民办学校分配办学结余符合规定；举办者不得抽逃、侵占办学资金，收取的费用不得用于与教育教学事业无关的经营活动（3分）。 (计财股)			

	资产管理 (4分)	1. 建立资产管理制度, 学校资产负债率不高于60%, 有国有资产的学校需严格执行有关规定(2分)。2. 不断加大办学投入、改善办学条件, 效果明显, 有完备的经费投入台账(2分)。(计财股)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内 容	检 查 方 式	自 评 得 分	年 检 得 分
办学 行为 (18分)	师德师风 (2分)	建立师德师风监督管理及奖惩制度, 未发生体罚或变相体罚等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 教师教育教学行为符合职业规范(2分)。(师训股)	听取汇报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实地走访		
	招生管理 (3分)	招生入学符合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年度招生计划, 学籍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及时准确上报年度教育事业统计(1.5分)。(教育股) 招生简章和广告符合实际情况, 无虚假宣传, 且经审批机关备案(1.5分)。(成教股)			
	教学管理 (4分)	1. 学校课程设置符合课程标准, 选用教材符合相关要求, 教学开展符合教育规律, “五项管理”要求落实严格, 组织教育教学的时间安排符合国家规定(2分); 2. 注重教育教学质量, 办学特色明显, 因材施教, 教育教学效果显著(2分)。			
	安全管理 (9分)	1. 安全管理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健全, 按规定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落实传染病防控、防灾减灾等机制, 未发生一般责任事故(3分)。2. 安全管理组织机构设备完善, 责任人和专职人员配置符合相关要求(2分)。3. 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安全培训及应急疏散演练, 具有相关台账(2分)。4. 学校消防、校车管理、食品、卫生、传染病防控等方面符合有关规定, 校园安保人员配备符合要求(2分)。(安全办)			
师生 权益 (10分)	教师权益 (6分)	1. 人事档案、教育教学档案及相关档案建立齐全、管理规范(2分)。2. 教职工聘用、解聘程序合法合规, 合同等相关手续齐全(2分); 3. 按时发放教职工的工资, 确保福利待遇, 缴纳社保等, 有经费保障教师培训, 开展教师专业发展与岗位胜任能力培训(2分)。(人事股)	现场问询 审查资料		
	学生权益 (4分)	1. 学生学籍管理规范, 主动接受相关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1分)。(教育股) 2. 办学信誉良好, 有退学退费管理办法, 及时合规处理退学退费问题, 无新闻媒体曝光现象, 无上访、重访、集访问题发生(1分)。(成教股) 3. 建立学生欺凌防治、防电信诈骗方面的宣传培训、制度管理、调查处置等相关机制(1分)。(安全办) 4. 按规定安排学生奖励、资助经费, 建立学生资助制度和奖助学金评定、发放、管理制度(1分)。(计财股)			

<p>奖 惩</p>	<p>扣分项目：1. 发生一般责任事故、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一票否决）。2. 出现重大舆情社情，重大信访问题的（扣10分）。3.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扣10分）。4. 各级平台信访投诉（每次扣1分），重复投诉且办理不及时（每次扣5分）。5. 会议、培训等工作无故缺席（每次扣5分）。6. 信息统计上报不及时（每次扣1分）。 加分项目：1. 县级表彰（每次加3分）。2. 市级表彰（每次加5分）。3. 省级及以上表彰（每次加10分）。</p>	<p>结合平时 日常工作</p>		
------------	--	----------------------	--	--

